附件3-7：

2024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1.立项依据：根据《甘肃省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》及省、市、县三级实施办法，结合县域土地征收需求，2024年继续实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项目。

2.项目批复：经县财政局批复，项目总预算44.22万元，覆盖全县被征地农民群体。

3.建设内容：为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提供养老保险缴费补贴，市州、县市区人民政府收储土地的，由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国土资源和人社部门测算补贴资金，市州、县市区人民政府将补贴资金划入被征地农民参保缴费补贴预存账户。

4.资金总量：计划投入县级财政补助资金44.22万元，全部纳入年度财政预算，资金类型为县级财政专项资金。

5.项目类型：社会保障类民生项目。

6.实施周期：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7.主管部门：临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实施单位：临泽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8.总目标：保障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，确保其基本生活水平不降低、长远生计有保障。

9.阶段性目标：

◦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参保覆盖率达100%；

◦财政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%；

◦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。

10.预期效益：

◦经济效益：缓解被征地农民养老经济压力，促进社会消费稳定。

◦社会效益：提升失地农民幸福感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◦可持续影响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

二、项目资金情况

1.资金计划情况：2024年预算安排县级财政补助资金44.22万元，专项用于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。

2.资金到位情况：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实际到位资金44.22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3.资金支出使用情况：实际支出44.22万元，支出率100%，资金用于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缴费补贴，无截留、挪用现象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采取的措施

•政策宣传：通过线上线下渠道（如抖音视频、乡镇宣讲会）普及参保政策，覆盖7个乡镇。

•动态管理：建立被征地农民信息数据库，实时更新征地补偿及参保状态。

•部门协同：联合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等部门，确保土地征收与社保补贴无缝衔接。

•资金监管：实行专户管理，严格审核补贴对象资格，确保资金发放精准合规。

2. 项目产出分析

•实际完成率：全年新增参保38人，完成计划的100%（实际产出数/计划产出数×100%）。

•完成及时率：补贴资金按月发放，完成及时率100%（计划完成时间-实际完成时间为0）。

•质量达标率：资格审核准确率100%，资金发放零差错（质量达标产出数/实际产出数×100%）。

•成本节约率：通过优化流程降低行政成本，成本节约率X%（计划成本-实际成本/计划成本×100%）。

3. 项目效益分析

•经济效益：补助资金覆盖率100%。

•社会效益：参保群体满意度达98%以上。

•可持续影响：推动“土地征收+社会保障”一体化机制形成，为后续政策完善提供经验。

•满意度：95%以上参保群众认可补助政策。

四、自评结论

项目实施成效显著，资金使用高效，政策落实到位，达到预期目标。

综合得分：100分（满分100分），评价等级为优秀。

经验总结如下：

1.强化部门协同，实现数据共享与流程优化；

2.依托数字化平台提升经办效率；

3.动态调整补贴标准，确保政策惠民性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1.基层经办人员对政策细节掌握需加强；

2.与其他社保制度衔接机制有待完善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开展“社保政策下乡”专项行动，提高政策知晓率；

2.组织基层经办人员业务培训，提升服务能力；

3.推动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信息互通。

七、意见建议

1.探索“财政补贴+商业保险”多层次保障模式；

2.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机制，减少重复申报流程。